

连城县人民政府文件

连政〔2025〕36号

连城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县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县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一、赖育忠（县政府党组书记、县长）：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审计局。

二、王秀金（县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常务副县长）：负责县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财政、发展和改革（项目资金争取）、金融、保险、国资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（含防汛抗旱、森林防灭火、防震减灾）、统计、机关效能建设、民营经济、海洋经济等工作。

协助负责审计方面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财政局（含县国资中心、金融服务中心）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项目资金争取）、应急管理局（含县安办、防汛抗旱指挥中心、森林防灭火指挥中心、地震办）、统计局，县国投集团、豸龙集团。协助分管县审计局。

联系单位：人大常委会，县纪委监委，县委组织部（县委人才办、老干部局、县公务员局）、编办、台办（县台湾事务办）、党校，县税务局、连城金融监管支局及金融机构、气象局、连城消防救援大队，县诚信促进会。

三、陈祺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）：负责自然资源（含国土空间规划）、林业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自然资源局（含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）、林业局。

联系单位：福建省连城邱家山林场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。

四、张开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，挂职）：负责退役军人事务（双拥共建）、行政服务中心、政务公开、外事、港澳、政府系统精神文明建设、政府为民办实事、对口支援（住建部）、落实各级支持老区苏区发展政策等工作。协助分管招商引资、对口合作（广州地区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政府办公室（县外办、县委港澳办、县港澳办）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（县双拥办）、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、苏区中心（对口支援）。

联系单位：县委办公室（县委保密办、机要局、县档案局）、

县委宣传部（县委文明办、县新闻出版广电局、县政府新闻办公室，含县委网信办）、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，县档案馆，县人武部、驻莲部队。

五、谢锋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）：负责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、商务、招商引资、园区、创业创新、非公经济、通信等工作。协助分管财政（筹融资、政府化债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工信科技局（含县煤炭行业服务中心）、商务局（县招商局）、投资促进中心、连城工业园区管委会〔含朋口工业集中区企业服务中心、庙前台商投资工业集中区企业服务中心、海峡（连城）光电产业技术研究院〕，县工贸公司、复兴物资公司。协助分管县财政局（筹融资、政府化债），县国投集团。

联系单位：县科协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、贸促会，县供电公司、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连城分公司、各通信运营公司、铁塔公司。

六、刘淑琴（副县长）：负责教育、卫生健康（疾病预防控制）、市场监督管理（医疗器械、药品监督）、医保、商务（电商）、生态环境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教育局、卫健局（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、市场监管局（医疗器械、药品监督）、商务局（电商办）、教师进修学校。

联系单位：县政协，县委统战部（县民宗局、侨办），龙岩市连城生态环境局、龙岩市连城医疗保障局，县计生协会、红十字会，县工商联、侨联，县智力科技支乡协会。

七、周龙辉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）：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交通运输、市场监督管理、重点项目建设（铁路建设）、

空港建设、邮政（物流）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人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市场监管局（县知识产权局）、重点项目开发中心（铁发中心），县民航公司。

联系单位：龙岩市连城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，龙岩冠豸山机场有限公司、县邮政公司、龙洲集团连城分公司、火车站。

八、陈冬枚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）：负责发展和改革（粮食和物资储备、国防动员、人民防空、数据管理、重点项目建设、军民融合）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营商环境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、综合执法、区域协作（对口合作、山海协作）等工作。协助分管自然资源（矿产资源、矿业+、稀土）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发改局（县粮储局、国动办、人防办、数据管理局，含县重点项目开发中心、军民融合办）、住建局、城管执法局、苏区中心（对口合作、山海协作），县连发公司。协助分管自然资源局（矿产资源、矿业+、稀土）等工作。

联系单位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连城管理部。

九、韩小刚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，挂职）：负责民政（革命老根据地建设）、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建筑业）、挂钩帮扶（省直部门）、残疾人事业、妇女儿童等工作。协助分管招商引资、山海协作（厦门湖里区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民政局（县革命老根据地建设办公室，含县老龄办）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建筑业）、苏区中心（挂钩帮扶），县慈善总会。

联系单位：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妇联、残联、关工委，县老科协、老促会，县建筑行业协会。

十、陈路招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）：负责水利、农业农村（乡村振兴）、农民创业园、供销、烟草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水利局（含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）、农业农村局（县乡村振兴局）、农创园管委会、供销社。

联系单位：县烟草专卖局（烟草公司）、连城水务公司，县乡村振兴促进会。

十一、朱建斌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，县公安局局长）：负责公安（打击走私综合治理）、司法、信访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公安局（县打击走私综治办）、司法局、信访局。

联系单位：县委社会工作部（县委“两新”工委）、政法委、信访局、依法治县办、国安办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县国家安全局，连城武警中队，龙三高速交警支队二大队冠豸山中队、龙三高速交警支队二大队朋口中队。

十二、杨树林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人武部政委）：主持县人武部思想政治工作。

十三、李川龙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冠豸山风景区管委会党委书记）：负责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客家美食工作。主持冠豸山风景区管委会党委全面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：县文体旅游局，县四角井运营管理公司。

联系单位：县文联、客家研究联谊会、老体协、客家美食协会。

十四、傅致通（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冠豸山风景区管委会主任，庙前镇党委书记）：负责庙前镇党委全面工作。协助李川龙分管工作。

同时，各分管领导按照“一岗双责”的原则，负责分管领域

所涉及的全面从严治党、意识形态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、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、综治信访维稳、保密、项目策划、项目建设、招商引资等工作。做好县委、县政府安排的其他工作事项。

在领导工作分工的基础上，实行 A、B、C 岗协作配合制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第一组：王秀金、谢 锋、陈冬枚、韩小刚；

第二组：陈 祺、张 开、陈路招、傅致通；

第三组：刘淑琴、周龙辉、朱建斌、李川龙。

连城县人民政府

2025 年 12 月 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、县委各部门，县人武部政工科，各人民团体。

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8 日印发
